

本刊简介

读者意见

我要投稿

主编信箱

联系我们

作者名 关键字

搜索>>

2010年 第6期

按期查阅>>

== 专栏查阅 ==

过往期刊

2009年 more >

• 第一期 • 第二期

2008年 more >

• 第一期 • 第二期

2007年 more >

• 第一期 • 第二期

友情链接

友情链接

[返回前页]

南山在深港经济寻优合作中的作用

作者/来源：汤山文

科学发展观的要义是“又好又快”，而实现又好又快发展的重要方法就是“寻优”。“寻优”是实现又好又快发展的重要途径之一。寻优发展是寻优合作的前提，寻优合作进一步提升了寻优发展。共建深港地区“四大中心”（全球性的物流中心、贸易中心、创新中心和国际文化创意中心）和深港创新圈，是深港各自寻优发展与共同寻优合作的最重要目标。

一、深港经济优要素合作

深港之间具备优要素合作的基础条件。双方互为邻居，交通相连，初步形成半小时都市经济圈；双方拥有大量的优要素资源；双方均积极鼓励知识经济的内生增长。深港经济优要素合作的优势条件包括：深圳市是“改革开放的窗口”，综合竞争力、综合生产率、人才竞争力处于国内前茅，各类创业型人才、专业人才资源极为丰富，人才消费需求、投资需求旺盛；高新技术及产品竞争力很强，高新产品转化能力强大；政府管理能力、财力优势突出。香港拥有一个可有效利用和提升投入的全球性商业环境，资本、人才和知识技术具有高度流动性，经济力量异常强大。在经济决定因素（生产要素与基础设施等）之外，策略性决定因素（制度与政策）也居于全球前列。

深港共同致力对优要素的深度挖掘和全面利用，是深港经济寻优合作的最重要内容。

在非同一关税、非同一货币等体系下，深圳与香港之间尚不具备全要素合作或完全一体化的条件；另一方面，双方之间的经济合作也不可能停滞不前。基于上述逻辑前提，本文提出了一个较新的概念——深港经济优要素合作。

深港经济优要素合作是指，在深港之间尚未实现全要素合作等前提下，双方优先整合流动性较强、最具有增值效应的知识、智力和技术等优要素，形成知识流、信息流、技术流和资本流高度集聚的带群，推动更多创新生产要素因子在区内形成，促进创新优势与竞争优势的累积提高，形成更有利于科学发展的经济与技术体系。深港经济优要素合作，也可称为深港经济寻优合作。深港经济寻优合作与共建深港创新圈，在内涵和外延上是一脉相承的。

深港经济优要素合作的主要内容包括：制度寻优合作，即要在制度安排上创造有利于优势互补、协调发展的体制环境和营商环境。智力寻优合作，即发挥各自拥有的知识、技术、人才等优势，形成知识、人才集聚高地与技术创新系统。空间寻优合作就是主要按照功能一体化和产学研结合的原则，优化创新空间，共建“深港创新圈”、“亚太区域知识与智慧集聚带”。产业寻优合作，就是围绕优势产业、整合优势资源，在现代物流、国际贸易、高新技术产业与高端制造业、创意产业等方面实现优势互补、强强合作。

二、南山区的区位优势、要素资源优势有利于寻优合作和寻优发展

作为深港创新圈的先锋城区，南山区在深港经济寻优合作中占据十分重要的地位。南山区所拥有的区位优势与要素资源优势，既有利于自身不断加快寻优发展，又非常有利于深港之间深入进行寻优合作。

首先，南山区的区位与环境优势突出。南山区是深港和珠江东岸区发展轴线上的关键节点，拥有最短半小时的深港车距交通条件。环境优美，拥有华侨城、深圳湾红树林、后海及蛇口大南山等宜居的生态片区。高新园区、高校片区、旅游景区和高档商务区、生活商业区布局合理，错落有致，各种优要素、创新要素和优才、创业人才等在这里可找到适宜的土壤。

其次，大量优要素集聚南山区。南山区历来是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的“大孵化器”、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和重要的教育基地，在优要素资源拥有量等方面具有十分明显的优势。南山区拥有大批企业家和科技创新人才，聚集了包括3000名博士在内的5万名高科技人才；拥有深圳大学、虚拟大学园、大学城、中科院先进技术研究院，以及全市65%以上的企业博士后工作站、50%以上的工程技术中心和90%的重点实验室，即将建成的南方科技大学、国家大学科技园也在南山区。

南山区是深圳市最重要的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已经形成了完整的高新技术产业链、人才链和价值链。区内聚集了1200多家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产品产值超过1500亿元，拥有数量庞大的科技型、专业型的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产业形成六大产业群，包括：从移动通讯、程控交换到网络设备的通讯产业群；从配件、部件到整机的计算机产业群；从集成电路设计、嵌入式软件到系统集成软件的软件产业群；微电子及基础元件产业群；自动控制、光机电一体化产业群；从检验试剂、基因疫苗、基因药物到医疗器械的医药产业群。

第三，香港的各种优要素、创新要素等大多集聚南山。香港高校在深圳设立的产学研机构几乎全部在南山。例如，香港中文大学通过在大学科技园建设产学研实体——深圳研究院立足南山，相关科研成果、专利

技术将转移到深圳孵化和转化。香港理工大学在深圳设立深圳第一家SPF级动物实验室，其中中药药理学及分子药理学研究重点实验室还被认定为国家级重点实验室，这是中国第一家中药研究国家级实验室。香港科技大学将在南山陆续设立生物技术、中药、电子信息和新材料等领域的实验室；固高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就是香港科技大学的教授创立的高科技企业，该公司以各种运动控制器为核心，派生出各种专用控制系统、CNC数控系统、先进教学实验设备、机电一体化设备等，系列产品填补了国内相关行业的多项空白，综合水平达到亚洲乃至国际一流。成功运行了多年的深港产学研基地，是由北京大学、香港科技大学、深圳市政府共同创建，成为具有较强竞争力的科技成果孵化与产业化基地、风险基金聚散基地、科技体制创新基地和高薪技术人才培养引进基地。

三、进一步发挥南山区在共建深港创新圈中的优势

第一，从制度安排、部门设置等方面为共建深港创新圈提供有力保障。

通常来看，某一区域的创新系统主要存在于三个层面——地区机构、工业结构和公司个体。地区机构比如大学、研究院所、政府部门以及专业技术协会、俱乐部等。工业结构则指某些产业部门或产研环节，第三个层面则是公司内部组织。在任何一个创新圈（或创新空间）内，知识与技术、智力与人才等优要素、创新要素资源既要拥有适宜生长的土壤、便捷的沟通平台和传播通道，更要拥有可靠的支援与服务。只有在强大的制度安排下，才能保障这种可靠的支援与服务，而政府通过常设的部门或工作委员会，才能更好地把制度安排、制度保障落到实处。

因此，建议南山区成立推动自主创新和深港创新圈工作的常设机构和专责部门。例如，以南山区委、区政府或其它政府部门的名义，发起并正式成立“南山区自主创新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创新委”）。“创新委”是一个半官方组织，成员既有深港两地、全国及海外的政府官员，也有各个领域的专家、专才，甚至普通市民等。“创新委”的一个最为重要的职责是，它通过“自上而下”的方式，全面地研究制定并适时推出一系列鼓励支持在南山区进行自主创新、共建深港经济圈、推进深港寻优合作的各种制度、规划和后台支援系统，在组织、规划和管理目标上为全面推进南山区的自主创新、共建深港创新圈等建立起长效机制。

第二，从资金安排、金融服务等方面提供先导性的、强大的支持。

对各种自主创新活动提供政策法规、金融服务等后台支持，是构成创新环境的一部分。启动资金、现代金融服务等是创新活动正常和持续进行的重要保证，多渠道的创新资金投入与退出体系也是区域自主创新系统的关键环节。

建议南山区通过与海内外创投基金、产业基金等紧密联系，共同发起成立类似“南山创新基金”这样的金融服务机构。“南山创新基金”可包括三个子基金，一是“南山创新天使基金”，为处于萌芽状态的自主创新思想、创新人才、创新技术等提供资金支持和金融服务等；二是“南山创新产业（技术）基金”，为处于成长期的、具有一定成熟度的技术、产品提供支持与服务；三是“南山创新文化基金”，为各种推动创新的文化活动、创意策划、创新研讨会等提供支持与服务。“南山创新基金”的管理运作等工作，要在“创新委”的指导下，与专业的投资基金、第三方智囊、第三方评估等协同进行。

第三，围绕创新制度、智力与人才、创新空间与优技术、优产业等，每年定期开展广泛的“内部寻优”活动，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形成鼓励创新的环境。

每一年度或每半年，坚持在全区范围内展开类似“自主创新与南山新优势”的调研与考察活动，聘请第三方研究机构定期或不定期地发布相关研究报告。同时，在“创新委”的指导下，根据一定规则，通过第三方评选，在全区范围内“寻优”，然后进行表彰并向社会公布。例如评选出“南山自主创新年度人物”、“南山自主创新年度新技术（项目）”、“深港创新圈南山先锋”，等等。另一方面，将“内部寻优”活动与寻优合作、共建深港创新圈的实践有机地结合在一起，相互融合，相互促进，以百川汇海之势打造区域创新体系。

有了一个专设的机构，就有了强大的制度保障，有了政府引导基金和投资基金的支持参与，就有了专业的后台服务和金融支持，通过“寻优”、“选优”并公开表彰，既营造出一个良好的外部氛围，又以实际行动鼓励、支持了先行者，带动、启发了后继人，从而全面地推动南山区的自主创新与科学发展。

参考文献:

- {1}王缉慈：《创新的空间：企业集群与区域发展》，北京大学出版社，2001年。
- {2}安纳利·萨克森宁（美）著，曹蓬、杨宇光等译：《地区优势：硅谷和128公路地区的文化与竞争》，上海远东出版社，1999年9月。
- {3}《深圳科信局答复“加快建设深港创新圈”》，深圳新闻网，2007年3月16日。
- {4}钟坚：《深圳与香港经济合作关系研究》，人民出版社，2001年。
- {5}乐正、乌兰察夫：《深圳蓝皮书（2003）》，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3年。

（作者：深圳报业集团股改办研究员）